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TCL通訊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618)

### 授予購股權

本公佈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06A條而發表。

TCL通訊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一日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十三日由本公司所採納之購股權計劃向若干個人(「承授人」)授予最多可認購合共23,600,000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1.00港元之普通股(「股份」)，惟須待承授人接納方可作實，而上述購股權計劃之10%一般限額已根據二零零六年二月六日及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日之兩項股東決議案更新。有關授予購股權之詳情如下：

授予日期	:	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一日
授予購股權全面行使時將予發行股份數目	:	23,600,000股
授予購股權之行使價	:	3.02港元，即下列之最高者：(i)股份於授予日期之收市價；(ii)股份緊接授予日期前五個交易日之平均收市價2.59港元；及(iii)股份之面值
股份於授予日期之收市價	:	3.02港元
購股權之有效期	:	直至二零一六年三月十日

在上述授予之購股權當中，下列董事（「董事」）獲授予之購股權可認購合共1,980,000股股份。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於本公司之職位	購股權獲行使時將予發行之股份數目
郭愛平	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	1,980,000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購股權之承授人概非本公司董事、首席執行官或主要股東或本公司董事、首席執行官或主要股東之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

代表董事會  
主席  
李東生

香港，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東生先生及郭愛平先生；非執行董事薄連明先生、黃旭斌先生、許芳女士及楊興平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紹基先生、劉炯朗先生及石萃鳴先生。